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 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监事会 2025 年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4日下午14: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,会议通知已 于 2025 年 10 月 20 日通过邮件及书面形式发出,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罗晓燕 女士主持,应出席监事3人,实到3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 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会议合法有效。

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了表决,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:

(一)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:

经审核,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 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不存在参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 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2025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0月27日